革除戴耀廷 撥亂反正好開端

青年有話說

禍害香港達六年之久的港大法律學院副教授戴耀廷，日前被港大校委會以大比數通過正式解僱。多年以來，戴耀廷打着「學術自由、言論自由」的旗號，煽動市民「違法達義」，不單嚴重傷害香港的法治精神，更逾越了道德的「底線」和法律的「紅線」，此等目無法紀之徒，若繼續留在大學內只會是誤人子弟，對社會整體發展更是百害而無一利，難怪不少市民都形容港大校委會這一決定是遲來的公義。

就是敢言計劃成員 東吳一劍

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日前舉行會議，以18：2通過即時解僱非法「佔中」發起人之一的法律學院副教授戴耀廷。接着戴耀廷在社交網站發文，表示港大這個決定「標誌着香港學術自由的終結」云云。

香港的學術自由真的會因為解僱了一個觸犯法律，目前正保釋等候上訴的戴耀廷而就此終結嗎？當然不會。因為學術自由也要遵守一定的準則，而不是肆意妄為，無法無天，學術自由不能逾越道德的「底線」和法律的「紅線」。

「學為人師，行為世範」是指教師要以自己為模範，做學生的表率。但戴耀廷卻是逾越道德的「底線」和法律的「紅線」，成為了學生的最壞榜樣。

毒害大量青年學子

戴耀廷多次以法律學者身份踐踏香港法治，鼓吹所謂「公民抗命」、「違法達義」的歪理邪說，向市民特別是年輕人灌輸激進思想，毒害了大批青少年，將多少人家的子女送上了不歸路。

戴耀廷向年輕人灌輸歪理邪說外，並且用實際行動發起持續79天的非法「佔中」。多年來他未見收斂，先後組織、發動「風雲計劃」、「雷動計劃」、攬炒派所謂的「初選」，妄圖干擾選舉，令歷史悠久的香港大學及法律學院蒙污。

法律是最低限度的道德。違反法律的行為必然是違反道德的。學術自由絕對不能觸碰法律的紅線。一個法律學者違反法律要接受法律的制裁，在獲准保釋等候上訴期間，還堂而皇之地教學生法律，這豈不是讓人笑掉大牙？而戴耀廷利用其法律系副教授身份，並以法治研究及學術自由為藉口，煽動「港獨」，又夥同攬炒派搞非法「初選」，鼓吹年輕人對抗政府，觸犯了法律的紅線，成為了港大的一顆毒瘤。

「徒法不足以自行」。道德作為法律的評價標準，不僅僅體現以是否符合道德作為法律是否為「良法」的依據。更體現在道德對法律執行中的約束和指引。學術研究的底線是研究行為符合學術道德的要求，學術研究的紅線是法律規範，確保底線，不碰紅線應成為學術研究人員的基本行為規範。學術管理機構要對觸犯人員「零容忍」和「追責」。

▲戴耀廷多年來宣揚「違法達義」等激進思想，荼毒萬千學子，日前終於被香港大學解僱，是遲來的正義

港大校委會大比數通過革除戴耀廷的教席，是香港教育界撥亂反正，斬斷校園政治黑手的好開端，有利於香港學術界回歸真正的學術自由，從而使大學的發展回到正確發展的軌道上。亦為全港挽回公道，彰顯公義！

必須將攬炒派踢出議會

香港菁英會主席 曾鳳珠

距離立法會投票日只有約一個月時間，但本港疫情仍然嚴峻，近日有消息傳出政府有意押後選舉，雖然未知選舉能否如期舉行，但筆者相信現在正是一個好機會，讓市民從去年區議會選舉的結果中反思——究竟我們想要的是怎樣的未來，以及怎樣的香港？

去年區選在黑暴橫行、政治狂飆的情況下舉行，大批扎根社區多年的區議員、全心服務社區的候選人，不敵政治掛帥的反對派候選人，最終造成區議會被反對派壟斷的局面。

筆者認識幾位落敗的候選人，親眼見證他們在上屆區議會任期內四年盡心盡力為街坊服務，但選舉時卻不敵終日高呼政治口號、毫無政績的「政治素人」。還幸，他們雖然敗選，但仍能重新振作、秉持初心服務社區，令筆者深感欣慰。

這次選舉失利，令建制派明白過往未有充分利用網絡力量，選後致力開拓社交平台、影片分享網站等宣傳渠道，李梓敬、莫嘉傑、劉文杰等多名建制派KOL紛紛冒起，在網絡宣傳戰上已能與反對派勢均力敵。

在建制派堅定服務社區、努力改革的同時，反對派議員卻不願為居民多做實事，無時無刻都在做政治宣傳、浪費時間商討與區議會職權無關的議題，甚至拒絕康文活動撥款，更多次到民政事務處拍門叫囂及威嚇，嚴重影響民政處運作。

部分市民在區選時被渴求改變的心態和對社會現狀的不滿左右，選擇相信一群新面孔，然而在經歷大半年後，筆者相信不少期待區議會會迎來一番新氣象的市民都對這批區議會新丁大失所望。這些區議員凡事意識形態先行，行事急躁衝動，難與各政府部門和諧共事；又經常越權商討政治議題，忽略違例泊車、街道衞生等民生議題……

筆者相信若反對派繼續忽略民生事務、大搞政治騷，結果將會如同2003年區選一樣，在大敗建制派後四年庸碌無為、有破壞無建設，終將被市民識破其真面目，為社區、為居民默默耕耘的建制派，在接下來的選舉必定能擊敗他們。

由去年持續到今的黑色暴亂，不單令社會撕裂、部分民眾對立、黑暴加上疫情更導致百業蕭條、經濟衰退，民不聊生。不少市民對於香港該往何處都感到茫然。然而，香港國安法已經實施，為香港特區劃下了不可逾越的底線和不可踐踏的紅線，令大家都不再橫衝直撞，有了一個共同前進的方向。

新一屆立法會選舉，我們有區議會的前車之鑒，絕對不能讓那些時刻將「民主自由」、「抗爭」掛在嘴邊，實際卻是要「攬炒香港」的候選人躋身議會，我們必須將立法會議席交給勇於擔當、善於作為、全力維護香港繁榮安定的人，讓他們帶領香港走出困境，迎接新時代的到來。

作為愛國愛港的香港人，你應該懂得如何抉擇？

抗疫「政治化」害死港人

香港菁英會副主席、香港五邑總會副理事長 梁秉堅

新冠病毒在本港爆發了第三波疫情，在截稿前已經超越三千人受感染，情況令人感到憂慮。面對疫情在社區肆虐，政府推出加辣版限制措施，目的就是希望能夠阻止疫情在社區大爆發。抗疫的意識和措施初心是良好的，但抗疫工作卻被「政治化」，原本充當居民與政府之間橋樑角色的區議員，可向當局反映抗疫工作的不足，可惜的是區議會已被攬炒派壟斷，區議會變成了政治舞台而忽視民生需求，遑論齊心抗疫。

自疫情爆發開始，香港醫療系統一直備受關注，能否再一次戰勝頑強的病毒是對專業醫療系統的考驗。疫情爆發初期，少部分醫護人員發動政治罷工，抗拒加入dirty team，甚至拒絕內地的醫療支援，相對於內地各個省市齊心支援初期爆發疫情最嚴重的武漢，所謂的醫療專業經驗被政治和立場凌駕。

再仔細思考一下，特區政府在是次疫情中能否駕馭公營和私營系統共同抗疫，為各個階層市民提供優質的醫療服務？這亦反映了政府與衞生醫療服務界別的關係有待進一步深化和改善。理論上，立法會的醫學界和衞生服務界代表，應發揮業界和政府之間的溝通橋樑作用，一來保障廣大市民的生命安全，還需要為前線專業醫護提供最佳的保障。可惜的是當今的代表並沒有好好發揮其角色和功能，甘願淪為攬炒派一員，為謀取政治利益而放棄其專業。

回想2003年的「沙士」，從特首到前線都能各司其職和盡忠職守地為市民服務，並在日後制定出保就業和救經濟的方案，讓香港人及早回復正常。唯今天飲食業和零售業首當其衝的被疫情打倒，而當局為免病毒擴散而一度實行食肆全日禁止堂食，導致有市民需要在公園、街頭用膳。究竟推出措施有否深思熟慮？有否其他替代方案？而專家顧問在制定措施時又扮演什麼角色？

令人心痛的是，市民感受到本港醫護人員十分抗拒內地醫護來港支援，即使香港的醫療系統壓力已很沉重，面對疫情在社區肆虐，市民至少期待可以做到全民檢測以確定病毒傳播鏈，但香港部分醫護人員政治上腦，市民亦感到無可奈何，慨嘆立場經已比起生命可貴。

媒體引述消息報道，9月立法會選舉或會延期舉行，筆者只能期盼未來的選舉中，選民能夠以社會最大的利益以及人的生命作為投票選擇的考慮，選出一個真心為社會的立法會議員。

推遲選舉符合港人利益

香港菁英會政治研究會副主任 盧麟智

執筆之時，媒體引述消息報道，政府有意推遲立法會選舉一年，以集中精力打好這場「疫戰」，同時防止選舉令疫情進一步惡化。爭取多一年時間，對香港來說，其實是好事。

首先，香港疫情出現不斷加重的跡象。相信不能於一個月內有效抑制或清零。勉強於疫情期間舉行選舉的話，只會增加市民感染病毒的機會，以及令很多本來不用外出、體弱多病的老人要為了投票而出外，承受感染病毒致死的風險。

其次，現在經濟低迷，若再有政治事件引發社會衝突，相信對香港經濟造成的重創將會達到無以復加的程度。尤其在美國大選之前，香港立法會選舉肯定會再次成為中美角力的風口浪尖戰場，若如期舉行的話，實為不智之舉。

再其次，香港國安法自6月30日晚公布實施後，其實需要時間認識、討論、執法、和接受的。若按原計劃9月進行立法會選舉，等於有機會讓涉嫌干犯香港國安法、觸犯本地法律的人蒙騙選舉主任，取得「入閘」參選的資格。但推遲一年後，相信政府官員對國安法都已充分了解，更有依據DQ不合資格的參選人。

筆者有以下三點分析：

首先疫情方面，相信經一年處理後，不論是源頭還是傳播鏈都得以控制，甚至消滅。而且一年之後，疫苗相信已經能投入使用，將擁有足夠能力阻止疫情再次爆發。

其次，經濟和中美角力問題。由於過了大選年，美國政客再無動機激化中美關係，香港的立法會選舉自然就不會捲入中美角力的漩渦之中。而且相信經過一年減少政治議題，休養生息後，香港經濟會慢慢的復甦。

最後就是香港國安法問題。相信經過一年的搜證、拘捕和審判國安法罪犯，民間有足夠的時間來認識、討論和接受香港國安法這一新法律在香港的執行，將何以有效壓制罪犯破壞立法會選舉。

不過，歸根結底，推遲一年選舉，只是讓我們獲得一年喘息的空間。這次特區政府處理疫情確有不足之處，相信會影響建制派選情。因此，如何借助這新增的一年，多做實事，努力改變市民對建制派的印象，是所有建制派候選人的當務之急。

▲照常舉行選舉，等於讓市民大規模聚集，只會增加市民染病的風險

搵港人笨的BNO騙局

香港再出發共同發起人、香港菁英會社會民生研究會主任 高松傑

英國日前宣布，明年1月起持英國國民（海外）護照（BNO）的香港人可申請特別簽證，申請30個月居留期限然後續期30個月，或在英國居留最長5年，之後可申請居留權。

筆者生於港英年代，1997年香港回歸時出來工作，見證着香港由港英政府獨裁管治的社會，轉變至實行「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特區，市民享有更多的民主自由，亦見證着香港經濟不斷騰飛，很多回歸前移民海外的港人紛紛回流；同時亦親眼看到英國政府不斷地干預香港事務。

筆者身為中國人，出於一顆愛國心，早前發起「我是中國人」大行動，到英國領事館前撕掉BNO，希望喚醒更多港人，特別是年輕人放棄BNO。香港人若移民去英國，只能做二等公民，何況我們現在使用的特區護照比BNO更方便更好用，認可的國家更多，所以沒有BNO根本毫無損失。

筆者認為英國突然改變BNO政策有三個原因。第一，該政策只是吸納全球人才計劃的一小部分，但是在300萬BNO持有人中，只有1%是英國渴求的人才，難道英國會讓大量低學歷、無一技之長的人與其國民「搶飯碗」？

第二，英國經濟低迷，加上「脫歐」後前景未明，因此需要該政策榨取BNO持有人的資金。第三，該政策只是政治炒作，是「擺姿態、搵香港人笨」，BNO持有人赴英居住6年才可申請入籍，英國政府有權用各種藉口不批准入籍，屆時BNO持有人耗盡家財、白白浪費6年光陰，可謂賠了夫人又折兵。

英國是五眼聯盟成員，而且一直為美國馬首是瞻，美國已無所不用其極遏制中國，英國跟隨美國對中國進行各種無理打壓，「制裁」屬預料中事。面對英國的無理舉動，外交部也作出強烈回應，表明考慮不承認BNO作為有效旅行證件，保留採取進一步措施的權利。

對於英國炒作香港國安法實施，以圖干預香港事務。筆者認為時間就是最有力之證據，同樣地時間能讓港人對國安法安心，英國編造謊言恫嚇香港市民的做法只是枉然。香港是中國的香港，中央為香港制定國安法是中國內政，正所謂「己所不欲、勿施於人」，英美還是回頭是岸，停止干涉別國內政吧！